

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湘教科规办通〔2022〕3号

关于做好2022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

资格审查不到位的单位，全国教育科学规划办将进行网上通报，并削减申报指标。

一、认真遴选高质量课题

要进一步提高申报质量，做好申报宣传与发动工作，将课题选题好、论证质量高、前期成果多、研究前景好的项目推荐上报，减少同类选题重复申报。本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设有国家社科基金教育学重大课题、重点课题、一般课题、青年课题、西部专项课题。

纸质稿和电子稿由各委托管理机构统一报送至省教育科学规划

办，不接受个人申报。省教育科学规划办接收初评材料时间：2022

年2月22日前送达。

2. 网上限额申报。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网站的“全国教育科学规划管理平台”（以下简称平台）中的“项目申报系统”为本次限额申报的唯一网络平台。网络限额申报办法及流程管理以该系统为准。2022年3月31日前，通过推荐初评的课题申请人及责任单位均需在该平台注册，已注册过的无需重复注册。通过推荐初评的课题申请人需在以上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填写并导出《申请书》，签名、加盖单位公章后，全文扫描在一个文档中，跟PDF版本的《活页》一起提交到平台上。责任单位应及时完成审核，逾期无法提交。申报国家重大招标和重点课题除网上申报外，另需报送加盖公章的纸质《投标书》，采用A3纸双面印制、中缝装订，一式7份。申报其他类别的课题无需再提交纸质材料。

联系人：肖学建，15273049696，地址：长沙市开福区教育街11号省教育厅西院701办公室，邮箱 guihuaban@hnedu.cn。

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2月22日